

湖南省财政

湘财资环指〔2019〕26号

湖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19 年第二批湘江保护和治理相关重点工作财政奖补资金的通知

有关市、省直管县市财政局：

根据《湘江保护和治理第二个“三年行动计划”重点工作财政奖补方案（2017-2018 年）》（湘政办发〔2017〕60 号）和《湘江保护和治理第二个“三年行动计划”重点工作财政奖补实施细则》（湘财建〔2017〕88 号）规定，现下达你市（县）2019 年第二批湘江保护和治理相关重点工作财政奖补资金 万元。此款列 2019 年政府收支分类支出功能科目“2110302 水体”，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503 机关资本性支出（一）”，具体项目和金额见附件。

请将省级奖补资金下达情况及时报告本级政府，并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和湘财建〔2017〕88 号文件规定使用省级奖补资金，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附件：2019 年第二批湘江保护和治理相关重点工作财政奖
补资金安排表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附件

2019年第二批湘江保护和治理相关重点工作财政奖补资金安排表

单位：万元

市州	县市区	项目	奖补金额	备 注
合计			2550	
长沙市	长沙市小计		300	
	长沙市本级及所辖区	饮用水水源地达标建设	150	市本级、长沙县、望城区各50万元
	浏阳市	饮用水水源地达标建设	100	
	宁乡市	饮用水水源地达标建设	50	
株洲市	株洲市小计		350	
	株洲市本级及所辖区	饮用水水源地达标建设	50	
	渌口区	饮用水水源地达标建设	50	
	醴陵市	饮用水水源地达标建设	100	
	攸县	饮用水水源地达标建设	50	
	茶陵县	饮用水水源地达标建设	50	
	炎陵县	饮用水水源地达标建设	50	

